

1、问：所持限售股获得的红股，在减持时是否也会受到百分之一的限制？

答：根据证监会函《关于解除限售存量股份减持行为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解释：第一：因送股、转股等孳生的股份不属于存量股份；第二，同一账户同时有存量股份和非存量股份的，适用非存量股份优先减持原则。如投资者所持因限售获得的红股，在减持时可不受百分之一的限制。

2、问：中小板上市公司是否有义务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答：根据深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

作的通知》的规定，纳入“深圳 100 指数”的上市公司应按照深交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披露社会责任报告。深交所鼓励其他公司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社会责任报告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以单独报告的形式在披露年度报告的同时在指定网站对外披露。

纳入“深圳 100 指数”的中小板上市公司包括：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1	002001	新和成
2	002007	华兰生物

关于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亚夏汽车”，证券代码为“002607”。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88,000,000 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 17,620,000 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 年 8 月 8 日

关于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舜天船舶”，证券代码为“002608”。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147,000,000 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 29,600,000 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 年 8 月 8 日

3	002008	大族激光
4	002022	科华生物
5	002024	苏宁电器
6	002028	思源电气
7	002056	横店东磁
8	002069	獐子岛
9	002078	太阳纸业
10	002092	中泰化学
11	002106	莱宝高科
12	002122	天马股份

3、问：公司高管如果在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处担任董事，其是否能从控股股东处领取薪酬？

答：根据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总经理及高层管理人员不得在控股股东单位兼职的通知》的规定，上市公司总经理及高层管理人员必须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

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11 年 8 月 10 日起在本所上市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为“深机转债”，证券代码为“125089”，上市数量 2,000 万张。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

不得由控股股东代发薪水。

4、问：在二级市场上购买的深市上市开放式基金（即“LOF”）、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即“ETF”）派发现金红利的，该现金红利何时到基金持有人账上？

答：投资者在二级市场上购买的，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派发的 LOF 或 ETF 的现金红利，由该公司于 R+3 日（R”为权益登记日）划至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再由证券公司划入基金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基金持有人可在 R+3 日起到托管基金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问：企业债、公司债和可转

换债发行人（以下简称“债券发行人”）办理债券派息或兑付，债券本金和利息何时到债券持有人账上？

答：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派发的债券本金或利息，由该公司于 R+1 日划至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再由证券公司划入份额持有人的资金账户，债券持有人可在 R+1 日起到托管债券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6、问：深市可转换债券转换成股份时，面值不足转换 1 股的，



关于支付2009年记账式附息（十九期）国债利息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2009 年记账式附息（十九期）国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11 年 8 月 20 日支付利息。为做好本期债券的利息支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债券证券代码为“100919”，证券简称为“国债 0919”，是 2009 年 8 月发行的 7 年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17%，每年支付

1 次利息，每百元面值债券本次可获利息 3.17 元。

二、本所从 2011 年 8 月 12 日至 2011 年 8 月 22 日停办本期债券的转托管及调帐业务。

三、本期债券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8 月 19 日，凡于当日收市后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项的权利，2011 年 8 月 22 日除息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2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珠海海湾湾清华科技园创业大楼 6 楼会议室

3. 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网络投票开始时间为：2011 年 8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起。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1 年 8 月 11 日—2011 年 8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 年 8 月 12 日上午 15:00—2011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8 月 8 日，截止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会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 关于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依约回购本公司所持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 关于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3. 关于核销应收澳门珠江光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坏账准备的议案；

4.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三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

（二）特别事项说明

1.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议案一的审议，关联股东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将回避表决；

2.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对议案五的审议，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11 年 8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9:00-下午 17:00；

2. 登记手续：

①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②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清华大学 101 号清华科技园创业大楼六层股东大会秘书处

联系人：付小芳

联系电话：0756-3612810

邮政编码：519080

指定传真：0756-3612812

4. 其他事项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但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532”，投票简称为“力合投票”。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输入买入指令：

② 输入证券代码 360532；

③ 输入各项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依约回购本公司所持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关于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2.00
议案三 关于核销应收澳门珠江光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坏账准备的议案	3.00
议案四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4.00
议案五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总议案 100.00 元进行投票视为对议案一至议案五表达相同意见。

④ 输入委托股数

议案一至议案五，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达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⑤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计票规则

① 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股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② 股东对“总议案”的投票，视为对议案一至议案五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5. 投票程序

① 股权登记日持有“力合股份”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一至议案五投票同意，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入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532	买入	100元	1股

② 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对其他议案投票赞成，申报顺序如下：

股票代码	买入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532	买入	1元	2股
360532	买入	100元	1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3.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

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站：http://wtp.cninfo.com.cn 的“网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可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方可使用。如：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③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站：http://w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④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2011 年 8 月 11 日下午 15:00—2011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投票注意事项：

①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②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③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④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6: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七、其它事项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1-063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责。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1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1 年 8 月 11 日至 2011 年 8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12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 2011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上屋彩虹工业城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① 出席股东大会的对象：

1. 截止 2011 年 8 月 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本公司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

（六）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参加网络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① 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身份证明文件、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② 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③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11 年 8 月 10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00）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深圳市宝安区石岩镇上屋彩虹工业城）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56

2. 投票简称：彩虹投票

3. 投票时间：2011 年 8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在投票当日，“彩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表 1：股东大会审议的“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一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③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达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 除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有效外，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11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1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①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站：http://wtp.cninfo.com.cn 的“网码服务”专区注册。

② 激活投票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表 3：激活验证码一览表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数量

360999	1.00	4位数字密码激活验证
--------	------	------------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密码激活成功后如无法通过交易系统登录，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③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④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 其他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3.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化春、李剑

联系电话：0755-33238328 33238629

联系传真：0755-33238666

电子邮箱：dongsh@rainbowccc.com

邮编：518108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附注：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1-064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截至 2011 年 8 月 8 日，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将于 2011 年 8 月 9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1 小时。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1. 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彩虹绿世界生物降解材料有限公司签订重大意向性合同的公告》，公开披露出现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彩虹绿世界生物降解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虹绿世界”）签署的意向性协议的质疑。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3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 1 小时，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大意向性协议争议结果暨股票复牌公告》并复牌。

2.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 经调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4. 经调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稽查局决定对公司及相关人员立案调查。目前，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

2. 公司于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本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在+30%，现经公司财务初步核算，公司 2011 年上半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与本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的变动幅度没有变化。

3.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行为。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355 股票简称:ST 精伦 编号:临 2011-017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8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经电话确认），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8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未到董事 5 人，3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宇翔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格并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1 年 6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 70%股权转让给湖北现代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金额拟定为人民币 1.5 亿元。

2011 年 8 月 3 日，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出具了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1 年 7 月 31 日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1】0407 号），根据该审计结果同创置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23,990,591.08 元，净资产为 98,990,591.08 元，净利润为-1,009,408.92 元，结合公司投入到湖北现代同创置业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之评估值，房屋净值评估 23,464,971.28 元，土地评估价值 46,635,028.72 元，鄂中邮报报字(2010)第 W100 号该项目未来预期收益，确认该股权转让金额为人民 1.5 亿元。

全体与会董事成员经讨论审议，一致决定于 2011 年 8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报经此次股东大会审议，股权登记日为：2011 年 8

月 17 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一）会议召集人：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C：会议时间：2011 年 8 月 24 日（星期三）上午 9:00

C：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五）会议内容如下：

1. 审议《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

1. 本次会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

2. 2011 年 8 月 17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

（六）参加表决办法：

1. 登记办法：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在公司网站 www.routon.com 上办理登记。

2. 登记时间：2011 年 8 月 2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4:00

3. 登记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光谷大道 70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食宿费自理。

（七）联系方式：

电话：027 87921111-3216

传真：027 87467166

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430223

联系人：张万宏 黄娟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昶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

为实现上海昶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快速发展，稳定员工队伍，将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与公司的发展紧密结合在一起，建立健全激励机制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拟对上海昶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昶麦克斯公司”）员工特别是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骨干实施股权激励。

股权激励来源：本激励计划的股权激励来源为昶麦克斯公司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有偿让出的股权，该出资占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20%。

激励对象：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之后在册且本计划实施时仍在昶麦克斯公司服务的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业务、人才和业务骨干、管理骨干以及公司认为应当激励的其他关键员工。

期限：本股权激励计划的标的股权有效期为三年，自昶麦克斯公司股东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本股权激励计划之日起计算。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在该日后的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每次分别按公司注册资本总额的 10%、5%、5%的比例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股权，激励对象每期获授的股权在授予日后的六个月内行权，并不得转让。在本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禁售期间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权可以在公司股东之间互相转让，或由公司以约定的价格回购。

价格：每一期每一股股权激励的授予价格为：当期之前一年度初的上海昶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每股净资产价值。

激励对象的业绩考核条件：昶麦克斯公司上一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20%，且昶麦克斯公司上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20%。

鉴于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昶麦克斯公司、昶麦克斯公司 100%（即 7692 万股）的股权，为实施昶麦克斯公司股权激励之目的，以下简称“精伦公司”持有昶麦克斯公司 20%（即 1538.4 万股）的股权予以预留，用于激励对象行权时使用。

昶麦克斯公司行权时应按《上海昶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授予股权激励协议书》约定向精伦公司支付股权转让费。

昶麦克斯公司拟在《上海昶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获批后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股权激励计划的全过程实施，设立股权激励的管理机构、激励对象考核、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与行权条件审查确认等。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理人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二、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1.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票同意；

2.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票反对；

3.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第_____项审议事项投票弃权。

三、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1. 对临时提案_____投票同意；

2. 对临时提案_____投票反对；

3. 对临时提案_____投票弃权。

五、如果股东对上述第二项和第四项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示：□是 / □否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受托人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有效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注：

1、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签署或者由董事长、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人签署，同时应加盖单位印章。

2、受托人应在授权书相应的“□内”划“√”；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委托。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以及剪报均有效。

4、本授权委托书并不妨碍委托人在亲自出席临时股东大会、届时对原代理人的委托则无效。